

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总工会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沪法宣办〔2024〕6号

关于举办第八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

海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决策部署，进一步推动全市企业加强合规体系建设，加快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总工会、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决定联合举办第八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贯彻落实上海优化营商环境 7.0 版行动方案，以深入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为重点，进一步推动企业全面加强合规管理，组织动员全市各类企业及企业法务、合规工作者聚焦企业合规体系建设。通过企业合规案例展示，评选出可分享、可借鉴、可复制的企业合规体系建设典型案例，通过企业法务合规知识竞赛，传播企业合规理念和推广企业合规知识，形成合规经营良好氛围，助力增强企业内生动力和市场发展活力。

二、大赛主题

企业合规助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促“赢商”

三、大赛组织

主办单位：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总

工会、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承办单位：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上海电视台法治天地频道、上海法治报。

支持单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由各主办单位与承办单位相关人员组成的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指导、协调、组织本届企业法务技能大赛活动，办公室设在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

四、时间及参赛对象

大赛时间：2024年5月—12月

参赛对象：中央在沪企业，上海市属、区属国有（控股）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及其他各类所有制企业法务工作者、合规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

邀请长三角地区有关企业观摩，并作合规建设相关案例分享。

五、竞赛内容与方式

大赛采取企业合规体系建设案例评选与合规知识竞赛两种方式同步推进，通过企业合规案例报送和个人知识竞赛，以点面结合的形式，反映全市企业合规体系建设阶段性成果。具体形式与内容为：

（一）团体赛

以企业为单位进行合规案例报送。案例要紧贴企业实际，体现行业特色，通过案例体现企业在合规体系建设工作中的感悟、

做法、经验以及成效。大赛组委会将通过典型案例的汇集与推送，展现全市不同行业、不同企业合规体系建设的优秀成果。

（二）个人赛

以个人参赛的形式开展合规知识竞赛。大赛组委会通过建立题库，线上考试与线下答题相结合，经初赛、复赛、半决赛和决赛，进行淘汰筛选，决定获奖名次。竞赛内容涵盖企业合规体系建设范围内的相关要求与知识要点。

六、赛事安排

大赛分六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广泛动员（5月—6月）

各单位、各部门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进行大赛宣传动员，积极组织力量，做好优秀案例的报送和知识竞赛的报名工作。

第二阶段：案例报送和个人初赛（7月）

1. 各单位提交合规案例材料文字稿（格式为A4纸pdf），有视频、短剧的可作为附件用百度网盘形式上报。案例材料和“第八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于7月底前提交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 个人初赛阶段，由组委会组织线上考试。试卷由题库随机生成，在规定的考试时间内，按照个人得分排名等情况，产生参加复赛的选手名单。个人初赛通过扫描线上小程序二维码报名参赛，报名截止时间为2024年6月30日。

参赛报名二维码：



第三阶段：案例遴选及个人复赛（8月—9月）

1. 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报送的案例进行审核，评选出10个合规案例入围半决赛，相关企业应按要求将案例内容转化为可视化形式呈现。

2. 个人复赛阶段，根据大赛组委会提供的统一试题，开展线下知识竞赛，排名前12的选手入围半决赛。

第四阶段：优秀案例网络展示及宣传（10月）

大赛组委会组织对10个合规案例进行网络展示和投票，并设立若干名“网络人气奖”，根据投票情况对投票踊跃的单位给予表扬。对入选的十大优秀合规案例将编入《上海市企业合规体系建设优秀案例集》。

第五阶段：半决赛（11月）

入围半决赛、决赛的案例，由各自单位自行选择表现形式（短剧、讲故事、情景剧等），现场每个案例展现时长为8—10分钟。大赛组委会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入围的案例进行现场集中评选，并确定6个案例进入决赛。

入围个人半决赛的12名企业法务、合规管理人员，将现场

开展多轮案例解析及企业相关合规问题问答，根据分数排名，选出6名个人进入决赛。

第六阶段：决赛（12月）

决赛形式与半决赛基本相同，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业评委进行现场评选，根据得分高低，决定大赛团体赛和个人赛的一、二、三等奖以及优秀奖的名次。

七、奖项设置

1. 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及若干单项奖，并对获奖单位和个人由主办方予以颁发证书并通报表扬。

2. 大赛结束后，主办方将对本次大赛中表现突出的参赛个人，按照有关规定优先推荐申报“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称号。

八、工作要求

1. 各相关单位要以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把坚持依法合规治企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通过大赛提高对合规体系建设的认识，不断完善企业现代化、规范化的依法合规治理模式，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2. 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以本次大赛为契机，加快合规知识普及，夯实企业依法合规建设基础，提升企业合规管理的水平与能力。

3. 本届大赛是对全市近年来企业依法合规建设的全面检阅，是促进与深化合规建设的具体实践。大赛中的优秀作品将通过媒

体向社会进行展播，延伸普法效应，弘扬企业法治文化。

九、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511 号 604 室，邮编：200070。

联系人：高若瀚

联系电话：52717302、13761397057

电子邮箱：mark970819@163.com

附件：第八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团体赛参赛报名表

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总工会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2024年5月8日

附件

第八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团体赛参赛报名表

集团名称			
单位名称			
案例名称			
案例内容提要（约 100 字）			
单位联系人			
姓 名		手 机	
邮 箱			
联系地址			
承诺事项	<p>本单位承诺：1. 递交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对案例拥有知识产权；2. 同意将案例的发行权、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汇编权、文章修改权等授予大赛组委会；3. 不向大赛组委会主张因参加本次活动而产生的任何费用；4. 遵守大赛规则和要求，遵守有关保密义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填表日期： 年 月 日</p>		
备 注			

